

国家税务总局巨鹿县税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以来，国家税务总局巨鹿县税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税务总局、河北省税务局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强化公开平台建设，创新公开方式，拓展公开范围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进一步加强。巨鹿县税务局遵循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明确负责部门职责，指定专人负责具体事项，不断强化其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能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依申请公开规定，深入落实《税务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工作要求，办理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3 件，2 件结果纠正和 1 件结果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严格。巨鹿县税务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要求，严格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对主动公开、不予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明确，确保信息公开与保密安全同步进行，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发布管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推进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推进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按照信息公开平台标准和要求，积极主动做好相关栏目的更新，强化对信息公开监管，及时监测和处理违规问题，有效防止了出现信息发布错误等违规行为，确保了信息发布质量。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进一步强化。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进行梳理，细化实化责任分工，同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的学习，进一步加大监督保障力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------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2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
	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
1	2	0	0	3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完成各项工作，但仍存在问题和不足：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需要加强，人员业务能力仍需提升。采取措施为：按照上级文件要求，对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认真研究和周密部署，通过制发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任务分工，对各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和明确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。

二是政策解读工作不够全面，精准解读效果仍需加强。采取措施为：推动政策解读提质增效，探索创新多渠道、全方位、立体式解读方式。充分做到补短板、强弱项，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，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本机关年度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